

# 居家隔離及日期對照表

原居隔起始日(第一天)	4月18日	4月19日	4月20日	4月21日	4月22日	4月23日	4月24日	4月25日	4月26日
新制3+4・可解隔日	4月27日 0:00	4月27日 0:00	4月27日 0:00	4月27日 0:00	4月27日 0:00	4月27日 0:00	4月27日 0:00	4月28日 0:00	4月28日
新制3+4・結束自主防疫日	無	無	無	4月27 23:59	4/27日 至 4月28日	4月27日 至 4月29日	4月27日 至 4月30日	4月28日 至 5月1日	4月29日 至 5月2日

備註:

原居家隔離第一天為4/24(含)之前者，於4/27可解隔。

原居家隔離第一天為4/20(含)之前者，解隔後不需再自主防疫4天。

原居家隔離第一天為4/21(含)之後者，自主防疫期程如上表。

對照本校04/26所發因應[3+4]防疫新規定說明：

1. 解隔離算法以上表為準。

2. 本校復課說明不受影響。(如下頁截圖)

關於復課：

1. 若為確診者，個別計算日期，每個個案均須隔離 10 天，並符合相關防疫解隔規範後，方能回學校上課。
2. 若是 4/26(二)(含以後)才開始被隔離的學生，須符合[3 天隔離+4 天自主防疫]規定，才能回學校上課。(建議：如果可以取得快篩劑，於到校上課前一日再做一次快篩。)
3. 其餘師生均可照原訂期程於 05/02(一)返校復課。